**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等要求：**

**（一）采购清单（标“●”为核心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价****最高限价****（万元）** | **各标项****最高限价（万元）** |
| **1** | 特级化学防护服 | 特级化学防护服 | 14 | 2.5 | **35** |
| **2** | 消防员隔热服、消防员避火防护服、防高温手套等 | 消防员隔热防护服 | 36 | 0.165 | **24.751** |
| 消防员避火防护服 | 9 | 0.48 |
| 防高温手套 | 45 | 0.016 |
| 消防阻燃毛衣 | 92 | 0.0245 |
| 消防员降温背心 | 37 | 0.051 |
| ●**消防员防蜂服** | 18 | 0.35 |
| 防静电服 | 10 | 0.018 |
| 电绝缘装置 | 9 | 0.35 |
| **3** | 正压式消防氧气呼吸器 | 正压式消防氧气呼吸器 | 13 | 3.5 | **45.5** |
| **4** | 移动供气源（班组款）、专项定制移动供气源单兵款、备用气瓶等 | 移动供气源（班组款） | 2 | 3.35 | **33.55** |
| 专项定制移动供气源单兵款 | 1 | 3 |
| 备用气瓶 | 20 | 0.18 |
| 消防面罩超声波清洗机 | 1 | 1.75 |
| ●**空气填充泵** | 2 | 9.25 |

**（二）技术参数等要求**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货物名称 | 功能及技术参数等 |
| **1** | **特级化学防护服** | **特级化学防护服** | 1.总体性能符合XF770-2008《消防员化学防护服装》，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报告的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取得依据XF770-2008《消防员化学防护服装》的检验资质（检测报告上体现CMA以及引用标准），提供具有该检测资质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认为该检测报告无效；2.用于化学灾害现场或生化恐怖袭击现场处置生化毒剂时的全身防护。具有气密性，对军用芥子气、沙林、强酸强碱和工业苯的防护时间≥1h；为连体式，全气密、液密，可重复使用，重型防化服；3.符合气密性化学防护服DIN EN 943:2015第1部分和DIN EN 943第2部分（急救队（ET），供消防队无限制使用）的认证；包含：带大面屏的连体服，可更换的防化手套，可更换的防化靴，空气呼吸器背囊，双排气阀，气密性拉链，内置的可调整肩带，肩带使衣服的重量均匀分布在肩膀上；4.面料为涂有高性能弹性体（聚四氟乙烯）的PA基织面料。内置一个高性能塑料箔起到保护屏障的作用，防护面屏永久安装、透明、防雾，带有额外的聚四氟乙烯箔片。该箔片可提供≥6h不受所有参照化学品影响的防护；5.可重复使用型，可清洗，机械性能优异（抗撕裂，抗磨损，抗穿孔），优异的耐化学性，耐酸、碱和溶剂。渗透性最低，也可防止战争气体。有良好的耐老化、耐候性和耐臭氧性能；6.接缝处采用THERMO-TAPE质量工艺，该工艺将材料焊接在一起，形成均匀、100%不透水的面料，对高温和低温、气体、颗粒和侵蚀性化学物质具有特别的耐受性，同时保持出色的弹性，接风强度≥480N，强度等级≥5级；7.满足EN 943第1、2部分（ET）TESIMAX防护服抗化学物质、气体所列出的化学物质防护等级≥5级，对于芥子毒剂的防护时间≥1000min，对梭曼，沙林，塔崩，路易斯特，VX毒剂的防护时间≥1400min，也应满足DIN EN 1073-2防护放射性粒子的要求；8.经过EN 943测试（与EN 13274-4结合使用），在大约850°C的温度下短时间接触≥4s。具有抗明火，阻燃，自熄特点；可耐受的低温≥-70℃，在-30℃低温环境下工作时间≥3h；9.具有防爆认证，可以在有潜在爆炸风险的0区使用，同时具有防传染病防护服认证；10.防化手套应通过EN 374、EN 388（2121类）、EN 407（1类/接触热）之验证，可耐受腐蚀性溶剂、酸、腐蚀性溶液和气体，同时可防止更严重的物理应变，应可以接触低温>-170℃，超过8s，长度≥32cm；11.防化靴应通过DIN EN 15090、DIN EN ISO 20345和DIN EN 13822-3 0176-001认证，可接触300℃≥50s，应符合DIN EN ISO 15025阻燃时间≥8s，保护性鞋头抗冲击≥200J的冲击和≥10000 N的压力；12.面料抗磨性应>1800转，弯曲裂纹>90000转，低温下抗弯曲裂纹性>190转，撕裂强度（梯形法）>50N，耐穿刺性≥45N，抗拉强度≥980N；★13.整体气密性＜300Pa；★14.排气阀气密性>55s；15.可有效防护化学物质的数量应>700种，并且提供中、外文数据列表；16.存储时间应≥10年；17.合同签订之前和最终用户确定各尺码数量（满足用户适体率要求）。 |
| **2** | **消防员隔热服、消防员避火防护服、防高温手套等** | **消防员隔热防护服** | 1.总体性能符合XF634-2015《消防员隔热防护服》的标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报告的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取得依据XF634-2015《消防员隔热防护服》的检验资质（检测报告上体现CMA以及引用标准），提供具有该检测资质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认为该检测报告无效；2.适用于消防员在靠近火焰或强热辐射区域进行灭火救援时穿着的隔热防护服；3.上衣下裤分离式样，由隔热上衣、隔热裤、隔热头罩、隔热手套以及隔热脚盖等组成。整体由外层、隔热层、舒适层等多层材料组合而成。面料外层应采用具有反射辐射热的复合织物材料，并应满足基本服装制作工艺要求，面料应对人体健康无害；4.隔热上衣和隔热裤面料之间的重叠部分≥200 mm；5.应考虑与呼吸保护装具配套使用，背部应设有背囊，背囊应至少能够容纳6.8 L空气呼吸器气瓶；6.门襟的结构应包含外层、隔热层和舒适层，或由外层折边代替舒适层；★7、隔热头罩应能够覆盖消防员整个头部、颈部，头罩前端和后端应延伸到前胸和后背部。隔热头罩和隔热上衣领口以下之间的重叠部分≥200 mm。隔热头罩上应安装视窗，应采用无色或浅色透明的具有一定强度和刚性的耐热材料，视物真实无畸变，总视野＞80%，双目视野＞65%，下方视野＞50°，无色透明视窗透光率≥85%，浅色透明视窗透光率≥18；8.隔热手套应采用五指式设计，应对消防员手部和腕部提供保护，和隔热上衣衣袖面料之间的重叠部分≥200 mm；9.隔热脚盖应与消防员灭火防护靴号型匹配，能够覆盖灭火防护靴整个靴面，为消防员脚部和踝部提供保护，和隔热裤之间的重叠部分≥300mm；★10.外层阻燃性能续燃时间≤2s，损毁长度≤100mm，且无熔融、滴落现象。断裂强力：经、纬向干态断裂强力≥650N。撕破强力：经、纬向撕破强力≥100N。剥离强力：如复合层能够与基材分离，则经、纬向剥离强力≥9N/30mm；11.热稳定性能：试样放置在温度为260℃±6℃干燥箱内，5min后取出，沿经、纬向尺寸变化率不大于10%，且不应有变色、脱层、炭化、熔融和滴落现象；12.耐静水压性能：≥17kPa；13.耐弯折性能：经耐弯折性能试验后，不应出现复合层材料或纤维脱层、脱落现象, 且经、纬向断裂强力≥500N；14.抗辐射热渗透性能：内表面温升达到24℃的时间≥60S；15.整体热防护性能：TPP值≥28.0；16.接缝断裂强力：外层接缝断裂强力≥600N；17.质量：隔热服的质量（包括隔热衣裤、隔热头罩、隔热手套和隔热脚盖）≤6000g；18.头罩内置安全盔，安全盔符合XF44-2015《消防头盔》的标准；19.合同签订之前和最终用户确定各尺码数量（满足用户适体率要求）。 |
| **消防员避火防护服** | 1.具备阻燃、耐高温、防热辐射、整体抗热性能。可进入1000℃火场，背部设有内置呼吸器袋，头罩内置安全盔。由头罩、上衣、背带裤、防火紧身带、防火靴、防火手套、手提袋组成；★2.面料的阻燃性能：损毁长度≤2cm，阴燃时间≤1s，续燃时间≤0.5s；3.强力性能：经纬间撕破强力≥30N； 4.整体组合层面料抗辐射热渗透性能在13.6KW/㎡辐射热通量辐照120s后，其内表面温升≤25℃；★5.整体组合层面料抗火焰燃烧性能在温度为1000℃；火焰上燃烧30s后，其内表面温升≤25℃；6.外观质量不得有污染、开线及破损现象，附件应装配牢固，不得有松动、脱落； 7.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须是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可以查询到并有效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该检测机构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查询有效的截图；8.合同签订之前和最终用户确定型号数量（满足用户适体率要求）。 |
| **防高温手套** | 1.用于高温作业时手部和腕部的防护。具备隔热、耐高温、阻燃和手掌防切割、穿刺等性能；★2.耐热性能：手套、衬里收缩率≤5%，耐热温度＞1000℃；3.要具有耐磨、抗辐射热、隔热性能优良等特性；4.手背及护腕材质耐高温，抗辐射热；5.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须是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可以查询到并有效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该检测机构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查询有效的截图；6.合同签订之前和最终用户确定各尺码数量（满足用户适体率要求）。 |
| **消防阻燃毛衣** | 1.总体性能符合XF1274-2015《消防员防护辅助装备 阻燃毛衣》的标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报告的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取得依据XF1274-2015《消防员防护辅助装备 阻燃毛衣》的检验资质（检测报告上体现CMA以及引用标准），提供具有该检测资质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认为该检测报告无效；★2.阻燃毛衣主体材料和加强材料的氧指数（OI）均≥28%；阻燃毛衣主体材料、加强材料和缝纫线的续燃时间≤2s，且不应有熔融、滴落现象；3.阻燃毛衣主体材料水萃取液的pH值≥4且≤8.5；4.阻燃毛衣主体材料甲醛含量不应大于75mg/kg；5.耐洗色牢度：主体材料的耐洗变色不应小于3级，耐洗沾色不应小于3级；6.耐摩擦色牢度：主体材料的干摩擦色牢度不应小于3级，湿摩擦色牢度不应小于2级；7.耐光色牢度：主体材料的耐光色牢度不应小于4级；8.顶破强度：主体材料的的顶破强度≥300kPa；9.水洗尺寸变化率：主体材料的总收缩率≤8%；10.静电性能：单件阻燃毛衣的电荷量≤0.6uc/件；11.合同签订之前和最终用户确定各尺码数量（满足用户适体率要求）。 |
| **消防员降温背心** | 1.总体性能符合XF 1265-2015《蓄冷型消防员降温背心》的标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报告的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取得依据XF 1265-2015《蓄冷型消防员降温背心》的检验资质（检测报告上体现CMA以及引用标准），提供具有该检测资质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认为该检测报告无效；★2.热稳定性能：经180℃±5℃热稳定性能试验后，外层面料沿经、纬方向尺寸变化率≤5%，且表面无明显变化；隔冷层性能：经180℃±5℃热稳定性能试验后，隔冷层沿经、纬方向尺寸变化率≤5%，且表面无明显变化；4.蓄冷剂相变热：≥200KJ/KG；总蓄冷量：单件降温背心总蓄冷量≥300KJ；5.背心式设计，双肩和腰部分别采用魔术贴调节，穿着贴合舒适，适合大部分体型穿着；6.接缝断裂强力：背心外层接缝断裂强力≥350N；7.降温背心外层面料采用防切割材料，耐磨3级、耐切割2级、耐撕裂和耐穿刺分别4级；8.降温背心内胆采用，相变降温材料，持续恒温4-6h。可循环使用。应用范围广，室内室外，高温环境均可使用。相变降温材料对人体无害、无味，且不燃烧安全；9.合同签订之前和最终用户确定各尺码数量（满足用户适体率要求）。 |
| **●消防员防蜂服** | 1.总体性能符合XF3008-2020《消防员防蜂服》的标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报告的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取得依据XF3008-2020《消防员防蜂服》的检验资质（检测报告上体现CMA以及引用标准），提供具有该检测资质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认为该检测报告无效；2.用于防蜂类等昆虫侵袭的专用防护服装。浅色，连体式，包含头罩、服装、靴、手套，应能提供面料或各类原材料等相关检验报告；★3.整体抗穿刺性能≥0.4N；4.阻燃性能：损毁长度≤100mm，续燃时间≤2s；★5.外层面料撕破强力≥60N；外层面料断裂强力≥650N；外层面料耐磨性能：面料表面加载基材为300g/㎡、粒目为100目的砂纸，在9kPa的压力下，至少2000次不被磨穿；6.甲醛含量：符合GB18401—2010 B类规定；7.PH值：符合GB18401—2010 B类规定；8.手套耐切割性能≥2N；手套抗蜇刺力≥0.6N；9.靴子电绝缘性能：击穿电压≥5000V时，泄漏电流＜3mA；10.接缝断裂强力：≥500N；11.头罩面部孔径：头罩面部如有孔洞设计，孔洞孔径≤1mm；头罩视野总视野保留率不应小于70%，双目视野保留率不应小于55%；12.靴帮抗穿刺性能：≥35N；13.防蜂服总质量：≤4.2KG；14.合同签订之前和最终用户确定各尺码数量（满足用户适体率要求）。 |
| **防静电服** | 1.总体性能符合GB12014-2019《防护服装防静电服》的标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报告的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取得依据GB12014-2019《防护服装防静电服》的检验资质（检测报告上体现CMA以及引用标准），提供具有该检测资质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认为该检测报告无效；2.用于消防员在可燃气体、粉尘、蒸气等易燃易爆场所作业时的全身外层防护服装；3.防静电服结构为分体式，采用涤纶、棉和进口导电纤维复合织成的防静电面料，具有防静电性能，耐洗、抗弯曲，耐摩擦。衣服的金属部件不与皮肤接触，布料进行吸汗或防油拒水处理，重量≤0.5kg；★4.基本性能：断裂强力≥400N；撕裂强力≥15N；耐洗色牢度（变色、沾色）≥4级；5.甲醛含量：≤75/（mg/kg）；PH值：4.0~8.5；★6.表面电阻率：1×10＾5~1×10＾11；7.合同签订之前和最终用户确定各尺码数量（满足用户适体率要求）。 |
| **电绝缘装置** | 1.用于高电压带电危险场所作业时的全身防护；耐高压、绝缘等性能；★2.电气性能：试验电压为12kV，泄露电流≤3.5mA，耐受电压20kV，交流电压以1kV/s的速度上升至20kV，保持1min后，试验无闪络、击穿、发热现象；3.表层拉伸强度：经向≥1000N，纬向≥850N；4.表层耐撕裂性能：经向≥100N，纬向≥60N；5.拉伸强度及扯断伸长率：拉伸强度≥20MPa，扯断伸长率≥640%；6.抗刺穿性能≥30N/mm；★7.电性能：测试电压12kV，测试时间1min，泄露电流≤0.35mA；8.重量：整套装具≤7kg；9.总体性能符合DL/T 1125-2009《10kV带电作业用绝缘服装》、GB/T 17622-2008《带电作业用绝缘手套》、GB 21148-2020《足部防护电绝缘靴》标准要求，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报告的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取得依据DL/T 1125-2009《10kV带电作业用绝缘服装》、GB/T 17622-2008《带电作业用绝缘手套》、GB 21148-2020《足部防护电绝缘靴》的检验资质（检测报告上体现CMA以及引用标准），提供具有该检测资质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认为该检测报告无效；10.合同签订之前和最终用户确定各尺码数量（满足用户适体率要求）。 |
| **3** | **正压式消防氧气呼吸器** | **正压式消防氧气呼吸器** | 1.用于在浓烟、有毒有害气体和缺氧等恶劣环境中，长时间从事抢险救援时个人呼吸防护使用；以高压氧气瓶充填压缩氧气为气源，面罩内的气压大于外界大气压的呼吸器；整机包括背带及外；壳、呼吸软管及排水阀、高压碳纤维氧气瓶、减压装置、CO2 吸收装具、高效冷却器、呼吸气囊、智能电子压力表及报警器、大视野面罩；★2.额定防护时间内的防护性能：吸气中 O2 浓度≥21%，吸气中 CO2 浓度≤2%，吸气温度≤32℃ ，呼气阻力≤600Pa，吸气阻力≤400Pa；★3.供氧性能：定量供氧量≥1.5L/min，自动补给阀供气量≥80 L/min，手动补给阀供气量≥80L/min；★4.耐温性能：高压系统气密性：至少30min 内不漏气；低压系统气密性：至少在 1min 内压力下降值≤30Pa；5.全视野面罩，按亚洲人脸型设计，双层密封，可匹配不同脸型；面罩总视野≥70%，双目视野≥60%，下方视野＞35°，带有除雾功能。面罩与皮肤接触部位均采用硅胶材质，多点固定，快速佩戴拉紧；6.报警装置：具有电子数字和模拟压力双重显示及声光报警，自动高压气密性测试、定量供氧量测试，同时具有气瓶余压报警和缺氧报警。剩余使用时间显示，有背景光背景显示。减压阀上有高压感应器，保证在气路系统发生故障时发出报警信号。报警声级强度≥90db（A）；7.CO2 吸收剂一体化设计，方便高效。冷却器采用常温相变材料或蓝冰进行冷却，可循环使用；8.每套氧气呼吸器中都带有智能型保镖压力表，该装置具有手动及自动呼救功能，可与消防员火场控制系统配套使用，用于现场远距离数据传输；9.碳纤维高压氧气瓶水容积≥2L，工作时间≥4h，工作压力 20MPa，瓶头阀接口为螺纹为 G3/4或配备螺纹为 G3/4 的转换接头；10.整机重量≤16kg（包含面罩、氧气瓶、CO2 吸收剂，冷却装置）；另配相同碳纤维高压氧气瓶 1 个、CO2 吸收剂 4 份、冷却材料 4 份。11.总体性能符合 XF632-2006《正压式消防氧气呼吸器》标准要求，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报告的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取得依据XF632-2006《正压式消防氧气呼吸器》的检验资质（检测报告上体现CMA以及引用标准），提供具有该检测资质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认为该检测报告无效。 |
| **4** | **移动供气源（班组款）、专项定制移动供气源单兵款、备用气瓶等** | **移动供气源（班组款）** | 1.标准接口，可与通用面罩搭配使用；2.多输出接口，可两人共用一个供气源；3.配备1套快接式独立卷盘（缠绕2节30米供气管，可单独使用，也可连接使用），2根10米快速接头供气管；★4.配2个3L便携备用气瓶，4只9L气瓶，设置2个高压单向阀，每2只气瓶为一组，每组可单独使用，另一组的2只气瓶可进行更换；配备2个全面罩，全面罩按中国人脸型设计，佩戴密封舒适，面窗表面采用航空纳米技术永久防雾，表面耐磕碰刮擦，头罩为高阻燃KEVLAR材质，网状特殊编制利于排汗，供气阀外形体积小巧，使用者方便对供气阀进行抓握，供气阀小巧确保良好的下视野，强制供气阀及节气阀易于识别与操作；5.运载气瓶小车采用拉杆行李箱设计，供气管卷盘和小车快插式连接，可自由拆分放置，机动灵活节省存放及使用空间，软管连接气瓶的方式操作性更强，适用各种规格的气瓶。6.总体性能符合XF1261-2015《长管空气呼吸器》的标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报告的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取得依据XF1261-2015《长管空气呼吸器》的检验资质（检测报告上体现CMA以及引用标准），提供具有该检测资质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认为该检测报告无效。 |
| **专项定制移动供气源单兵款** | 1.标准接口，可与通用面罩搭配使用；2.多输出接口，可两人共用一个供气源； 3.配备1套快接式独立卷盘，1根10米以上的长快速接头供气管,1根短快速接头供气管；★4.配2只6.8或9L气瓶、2个3L便携备用气瓶，且设置2个高压单向阀，配备2个全面罩（或者1个全面罩1个它救面罩），按中国人脸型设计，佩戴密封舒适，面窗表面采用航空纳米技术永久防雾，表面耐磕碰刮擦，头罩为高阻燃KEVLAR材质，网状特殊编制利于排汗，供气阀外形体积小巧，使用者方便对供气阀进行抓握，供气阀小巧确保良好的下视野，强制供气阀及节气阀易于识别与操作；5.紧急情况下消防员可以单独背负一个钢瓶迅速逃生（配简易背带），或者换短供气绳，迅速单手拉移动供气源拉杆箱撤离；6.运载气瓶小车采用拉杆行李箱设计，单兵使用，严格控制大小，长度与钢瓶长度相符，厚度略多于钢瓶直径，拉杆箱上配置携行装备，可以放置热成像仪、定位装置等设备；7.总体性能符合XF1261-2015《长管空气呼吸器》的标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报告的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取得依据XF1261-2015《长管空气呼吸器》的检验资质（检测报告上体现CMA以及引用标准），提供具有该检测资质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认为该检测报告无效。 |
| **备用气瓶** | 1.总体性能符合GB 28053—2011《呼吸器用复合气瓶》的标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报告的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取得依据GB 28053—2011《呼吸器用复合气瓶》的检验资质（检测报告上体现CMA以及引用标准），提供具有该检测资质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认为该检测报告无效；2.气瓶容积6.8L，全缠绕式碳纤维复合材料，内胆采用高强度防腐处理技术、超轻铝合金材料；★3.气瓶整体重量轻、耐腐蚀、抗冲击、耐刮擦、使用寿命长，瓶阀手轮采用防误关开关，可有效防止气瓶阀意外关闭，瓶阀配置双面指针压力表，不需开启瓶阀即可实时观察瓶内压力，瓶阀体上有安全防爆装置。当气瓶内压力超过工作压力的20%~50%时，气瓶安全膜片将自动爆破卸压，以保证气瓶在意外情况下的安全，瓶阀橡胶缓冲头，有效保护瓶阀与外界碰撞；4.瓶口与瓶阀连接处保证10年以上不漏气。 |
| **消防面罩超声波清洗机** | 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须是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可以查询到并有效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该检测机构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查询有效的截图；2.材质及结构：加厚不锈钢，耐酸碱，带喷淋花瓣，一体式结构，设有喷淋清洗槽、清洗槽和清洗器；3.超声频率：25kHz；4.输出功率：≥600W；5.换能器数目：≥12只；6.工作液位：不低于超声波辐射面以上100mm；7.清洗液温度：≤70℃；8.电源：220V/50Hz； |
| **●空气填充泵** | 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国家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机构须是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可以查询到并有效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该检测机构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查询有效的截图；2.用于为空气呼吸器气瓶提供符合标准的压缩空气，食品级机油及滤芯，静音设计；★3.充气量≥250L/min；4.采用380V电压；5.充气压力≥33Mpa；6.功率≥5kw；7.配置滤芯更换提示装置、防爆箱、充气接头、气路、电线、防震压力表、计时器等全套附件及包安装。 |

**备注：（1）每条技术参数响应不得照抄采购需求，应明确本投标产品具体参数且提供对应的佐证材料（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产品彩页等），投标文件中未明确具体参数或未提供对应的佐证材料，视为负偏离招标文件要求。**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检验检测报告体现的技术参数若与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技术参数不一致的，以检验检测报告体现的技术参数为准并按此技术参数进行评审。**

**二、其他要求**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及“一、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等要求”对应的产品及技术参数，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下内容：

1. 投标产品整体性能情况，包括投标产品整体质量的可靠性、技术先进性、投标产品可维护性、投标产品使用便捷性/功能操作便捷性的详细说明及相关支撑材料。

2.投标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质量控制措施等。

3.产品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及配送承诺等方案。

4.结合采购人需求制定项目培训计划和售后服务方案。

5.制定应急预案，投标人应提供项目保障应急预案，其中应包括现场应急处理、技术支撑保障、易损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清单等。

6.投标人针对项目相应标项特点结合采购人需求制定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人员安排合理，方案内容要素应阐述齐全、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贴近采购人需求。

◆**商务要求**

|  |  |
| --- | --- |
| **商务内容** | **具体商务要求** |
| **▲质保期** | **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4个月。** |
|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 1.质量要求：所供产品是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且未曾使用，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要求必须符合我国相关标准和使用方认可的有关国际标准，并符合采购人的采购要求。2.包装要求：所有产品货物外包装按相关规定执行，不得有破损和霉烂。运输、安装过程中发生的货物损毁、人身伤害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3.费用：中标人负责产品的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产品正式交付采购人使用前进行安装、调试和质保期内设备正常运行所需一切必要耗材及其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4.保修要求：产品从采购人验收后合格之日起，保修按厂家规定标准执行。5.质保期：本项目质保期按“◆**商务要求**”中规定的质保期要求执行，时间自货物测试完毕及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若参数中质保期大于“◆**商务要求**”中规定的质保期要求的，以参数中明确的为准）在质保期内如发现质量问题，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投标人应保证货物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的外观和内在质量都无任何问题。如质量出现问题，中标人负责“三包”，费用由中标人负责。6.中标人在产品保质期内，每年不少于2次定期上门对设备进行全面维护保养，保障设备正常运行。质保期满后，售后服务商应每半年不少于1次的主动回访，以便及时了解采购人的意见，迅速改变服务的不足之处。每年不少于1次实地巡检，及时掌握货物使用情况，以及货物的故障、缺陷情况，及时给予维修保养，并建立预警系统，保证售后服务及时性。7.维修响应：中标人保证所供产品在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中标人免费提供技术服务和维修，若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应能够在1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6小时内派维修人员到达现场维修，如需更换配件的，应在48小时内完成更换，对于维修期间超过10天的产品应提供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若中标人未能按时响应并完成维修的，采购人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维修或更换，采购人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全额承担，采购人并有权直接在未付中标人的款项中予以扣除。质保期满后，在接到用户需求后立即响应，对电话里不能解决的问题应在24 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问题应在4小时内、重大问题应在24小时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如需更换配件的，应在48小时内完成更换。8.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对报修、维修响应和项目组成员做出承诺，保修、维修响应和项目组成员未按投标承诺履约的，每次按5000元或合同总价的2%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两者金额相冲突的，以金额高的为准。9.所提供的器材装备（包括核心部件）生产日期不得早于合同签订日期6个月以上。10.在质保期内，投标人负责为设备提供免费维修、保养。（此处所称维修保养，仅指投标人所供货物正常使用的保养或因本身质量缺陷造成维修，如因车辆交通事故或不可抗力造成的维修不在本条所列）11.质保期外定期进行免费维护保养，服务商应提供制造商的服务技术规范，采购人可获得有关维修等级、所需时间、工时计算项目、配件价格的信息。如设备损坏需要更换配件，只收取配件成本费用，免工程师维修费和差旅等人工费。12.投标人应提供24小时的电话服务，支持工程师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公开售后服务商的联系方式、公司名称、公司地址、邮政编码、公司主页、电子邮件、联系电话及传真，不断完善服务管理和拓展新的服务模式，接受采购人的监督和批评。13.售后服务商应认真、完整、真实地填写保养、保修、维修记录，并经甲方盖章确认。采购人有权查阅保养、保修、维修记录。14.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方案内容至少包括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售后机构、响应时间等。 |
| 培训要求 | 1.验收之前，如有必要，投标人应在供货后一个月内安排不少于两天时间为采购人提供使用培训和日常维管培训。2.设备软件如有升级，投标人应安排免费专项培训保证采购人能继续正常使用。3．投标人每年开展的例行性免费培训不得少于1次，培训地点、形式由采购人确定，并做到在整个货物使用寿命期间的技术咨询。4.投标人须对培训或售后服务做出承诺，承诺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方面：负责提供采购人操作人员的使用培训，提供技术咨询，并在供货后一个月内组织人员对产品的使用、维护等方面进行现场指导，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支付。若中标人违约，每次按5000元或合同总价的2%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两者金额相冲突的，以金额高的为准。5.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交采购人验收。**地点：浙江省内采购人指定地点（以合同为准）。  |
| **▲履约保证金** | **1.在收到签订合同邀约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中标价 2.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2.**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凭《无质量疑义证明文件》，30天内采购人全额无息退还。 |
| **▲付款条件**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5个工作日内，在收到中标人根据采购人要求为采购人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采购人向中标人预付合同总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全部货物交货、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经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审价机构审核完成，凭《装备验收单》（附件1）一次性支付剩余合同金额。采购人凭中标人提供的等额有效发票进行付款。** |
| 验收方案及要求 | 本项目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行业管理规定以及《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关于印发浙江省消防救援队伍灭火救援装备验收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的要求进行验收。对产品技术性能指标验收不合格的（包含所供货物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的），采购人应督促中标人限期整改，整改期限原则上不超过30天，整改完成后进行复验，复验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整改时间计算在供货时间内，超出总体供货时间的按照逾期条款追究违约责任。 |
| **▲制作RFID数字管理标签** | **交货前，所有器材供货厂家须在国家消防救援局消防装备物资信息采集系统（http://xfzb.119.gov.cn）录入符合本次招标采购要求的装备信息（包括车辆以及随车器材），根据本次招标要求的装备信息申请编码，并按照国家消防救援局和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要求，制作RFID数字管理标签。中标人提供产品（包括车辆以及随车器材）要正确安装RFID标签并预先填写系统分配的RFID编码。投标人必须对上述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承诺（格式自拟），并且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必须包含在投标报价内，投标人不提供相关承诺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无效。RFID标签的安装方案请联系浙江省消防救援装备物资综合保障平台客服人员，无法申请部局编码的产品也需要申请浙江消防救援装备物资综合保障平台编码。客服电话：13361648122，13022636979** |
| **其他要求** | 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保密与安全法律法规，遵循采购人各项安全保密制度和规章；工作人员对工作中涉及到的用户的数据、文件等任何资料进行保密。因工作人员的行为造成泄密等问题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2.所投产品须承诺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专利，若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专利等所有法律问题，均由中标人负责。**3.▲对列入强制性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须提供强制性认证证书（CCC证书）。** |